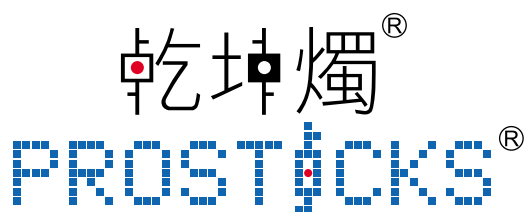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TICK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佈

吾等發現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日的股價有所波動，僅此聲明除持有90,479,242股本公司股份(約佔本公司現時已發行股份約19.38%)之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一間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李政平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日與一位獨立第三者(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並無關連)簽訂向其授予可以每股行使價港幣0.03於兩年之行使期內購買最多2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之合約外，並不知悉任何引致該變動之理由。

於購買股份之權利獲全部行使後，李政平先生將持有67,479,242股本公司股份(約佔本公司現時已發行股份14.45%)，而獨立第三者將持有23,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約佔本公司現時已發行股份4.93%)。

吾等亦確定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出售建議之磋商或協議而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至20章規定須予披露者，且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所知，並無其他任何足以影響或可能影響股價之事項而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規定之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

承董事會之命，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

* 僅供識別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之證券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已暫停買賣。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李政平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日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或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由刊載日期起計不少於七天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